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编号:临 2008-003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朱国治因公出国委托董事朱荣恩出席并表决,董事苏耀强因公出国委托董事王保春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钱耀忠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及独立董事组成人员候选人议案;[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为钱耀忠、顾诚、苏耀强、达世华、王保春、刘强、向月华、许强、李惠珍(该同志的任职还需按有关规定报批),其中向月华、李惠珍、许强三人为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报酬议案;
3、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修改议案
5、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6、公司关联交易议案;(委托运营)(详见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7、公司关联交易议案;(车辆租赁)(详见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8、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事宜的议案;(详见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9、公司关于购买一号线129号车辆的议案;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编号:临 2008-004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8年5月28日下午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徐宪明监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新一届监事会监事提名议案";(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为徐宪明、史军、隆振中)
2、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3、公司"关联交易议案(委托运营)";(详见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4、公司"关联交易议案(车辆租赁)";(详见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5、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6、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事宜的议案";(详见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7、公司关于向集团公司购买一号线129号列车的议案;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8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编号:临 2008-005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06年11月受本公司委托对地铁一号线进行日常运营管理的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股权发生重大变化,原股东将该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成为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而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公司与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此项交易属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述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自2001年6月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后,根据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签订的《上海地铁一号线委托管理合同》、公司与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转让"地铁一号线经营权"的协议》以及公司与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三方共同签订的《关于上海地铁一号线委托管理合同项下权利与义务转让的协议》,公司委托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对上海地铁一号线实施日常运营管理;保证地铁一号线日常运营畅通、安全;保障地铁一号线日常运营设施的可靠、完整。合同规定,公司享有地铁一号线所有票务等收入,并享有对地铁运营公司经营管理地铁一号线的监督权。同时公司应向地铁运营公司支付日常运营费用、车辆修理改造费用和委托日常运营管理费用等。每年的具体费用金额双方通过每年签订的《轨道交通一号线委托运营管理合同》来确认。该种委托运营管理方式已连续实施至今。2006年11月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股权发生重大变化,原股东将该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成为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而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公司与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本次交易进行了审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审议此次交易的议案时,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钱耀忠先生、顾诚先生、苏耀强先生、达世华先生、王保春先生回避表决,公司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述协议。董事朱国治因公出国,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全权委托朱荣恩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体现了公平、公正、城实信用和市场化操作的原则,未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方介绍

1、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电路489号(由由燕乔大厦5层)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耀忠
注册资本:477,381,905元

(2)公司简介

公司前身为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1992年5月19日,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经上海市建设委员会沪建经(92)第432号文批准,采用社会募集方式于同年6月12日成立,1994年2月24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01年6月29日,经公司200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重组后公司主营变为地铁经营及相关综合开发、轨道交通投资等,同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为3100001000768。

公司经营范围:地铁经营及相关综合开发,轨道交通投资,附设分支机构(上述经营范围除专项规定)。

2、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衡山路12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沪生
注册资本:300,000,000元

(2)公司简介

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是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城市轨道交通营运、客运交通及城市轨道交通设备维修及安装、技术服务、培训、咨询等轨道交通相关业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委托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对上海地铁一号线实施日常运营管理;
2、保证地铁一号线日常运营畅通、安全;
3、公司享有地铁一号线所有票务等收入,并享有对地铁运营公司经营管理地铁一号线的监督权。同时公司应向地铁运营公司支付日常运营费用、车辆修理改造费用和委托日常运营管理费用。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于《上海轨道交通一号线2008年度委托运营管理合同》签署日期:2008年5月28日。

2、委托运营管理资产使用地点:上海市地铁一号线。(莘庄至上海火车站)

3、委托运营管理费用:根据双方签订的《上海轨道交通一号线2008年度委托运营管理合同》,2008年公司应向地铁运营公司支付日常运营费用、车辆修理改造费用和委托日常运营管理费用等总计为30458万元。(其中:日常运营成本和日常运营管理费17673万元、全年电费预计为11885万元,一卡通交易手续费900万元)。

4、定价政策:

根据轨道交通一号线历年实际运营成本,结合当年轨道交通一号线委托运营情况,双方平等协商。每年的具体费用金额双方通过每年签订的《轨道交通一号线委托运营管理合同》来确认。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此次关联交易是因本公司委托对地铁一号线进行日常运营管理的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股权发生重大变化而形成,该种委托运营管理方式自公司2001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后已连续实施至今。因此,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不会产生新的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及"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听取公司董事会、公司管理层及其他有关人员汇报后,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朱荣恩、金德环、吕红兵先生认为,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是一家有经验的、具备长期安全运营业绩的专业运营公司,所以公司自2001年度以来一直委托地铁运营公司进行运营,而且每年签署委托运营管理备忘录。因该公司自2006年11月起股权变动,成为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而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公司与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2008年度委托运营管理合同的签订兼顾了双方的需要,体现了公平、公正、和市场化操作的原则,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申通地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签订的《上海轨道交通一号线2008年度委托运营管理合同》。
3、申通地铁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编号:临 2008-006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租赁11列地铁运营车辆,租赁总费用为6530.68万元。

●此项协议属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述协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自一号线北延伸段开通以来,特别是07年初8节编组车辆开始上线,鉴于原一号线与北延伸段互联互通运营时实际属于一条线路,使用权分属于本公司与上海共和新路高架发展有限公司的车辆势必要在对方线路上为对方运送乘客,使用上所有列车统筹安排使用。很难确定每列车的具体使用情况。所以从2006年起双方根据一号线及北延伸段列车实际整体使用情况确定车辆的使用分配情况,以各自占用车辆总数的比例进行结算。根据2008年最新列车运行图及运营里程,从一号线及北延伸段全年列车整体使用情况看,2008年本公司需租用11列8节编组车辆。由于新增上线的8节编组车辆所有权属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故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28日签订《地铁一号线车辆经营性租赁合同》。根据该合同,申通地铁将自2008年1月1日起租用11车辆,列车编号为140、141、142、143、144、145、146、147、148、149、150。具体租赁日期为自2008年1月1日起将140号、141号、142号、143号、144号、145号列车交付承租方使用,自2008年2月1日起将146号列车交付承租方使用,自2008年3月12日起将147号列车交付承租方使用,自2008年4月1日起将148号列车交付承租方使用,自2008年7月1日起将149号列车交付承租方使用,自2008年12月26日起将150号列车交付承租方使用。上述地铁列车租赁期限至2008年12月31日。

本次交易资产出租方(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为资产租赁方(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该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本次交易进行了审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审议此次交易的议案时,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钱耀忠先生、顾诚先生、苏耀强先生、达世华先生、王保春先生回避表决,公司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述协议。董事朱国治因公出国,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全权委托朱荣恩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体现了公平、公正、城实信用和市场化操作的原则,未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方介绍

1、资产租赁方方: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电路489号(由由燕乔大厦5层)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耀忠
注册资本:477,381,905元

(2)公司简介

公司前身为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1992年5月19日,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经上海市建设委员会沪建经(92)第432号文批准,采用社会募集方式于同年6月12日成立,1994年2月24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01年6月29日,经公司200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将原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中的凌桥水厂整体转让给上海市自来水浦东有限公司,同时向申通集团收购上海地铁一号线经营性资产和对上海地铁广告有限公司51%的长期股权投资。重组后公司主营变为地铁经营及相关综合开发、轨道交通投资等,同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为3100001000768。

公司经营范围:地铁经营及相关综合开发,轨道交通投资,附设分支机构(上述经营范围除专项规定)。

2、资产出租方: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衡山路12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应名洪
注册资本:52,700,000,000元

(2)公司简介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是由上海久事公司和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27亿元,其中上海久事公司出资66.33%,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出资33.67%。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2001]13号文批准,公司成立于2000年4月19日,截止2008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582.99亿元,净资产536.85亿元。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及综合开发经营。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列车编号为140、141、142、143、144、145、146、147、148、149、150。
2、列车设备完好,能保证正常运营。
3、上述资产无抵押事项发生。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租赁合同签署日期:2008年5月28日。
2、资产使用地点:上海市地铁一号线。
3、租赁合同的标的: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所拥有的编号为140、141、142、143、144、145、146、147、148、149、150的11列8节编组地铁车辆。
4、租赁合同期限:租赁期自2008年1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止。
5、租赁费用:每月每列车(8节编组)605,556.00元,租赁总费用为6530.68万元,在租赁期内,承租方按时向出租方交付租金。
6、定价政策:在充分考虑交易标的的资产状况、运营能力、维修费率的基础上,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由合同双方协商确定租赁价格。(与公司原先租赁车辆的价格一致)
7、生效条件:《地铁一号线车辆经营性租赁合同》经双方盖章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成立,经申通地铁董事会审议批准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自一号线北延伸段开通以来,为双方都带来了客流的增长,由于原一号线与北延伸段实际属于一条线路,使用权分属于本公司的车辆与北延伸段车辆在对方线路上为对方运送乘客,客观上产生双方互相占用对方车辆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采用根据一号线及北延伸段列车实际整体使用情况确定车辆的使用分配情况,以各自占用车辆总数的比例进行结算的方法,解决了上述问题,确保了上市公司财务核算的独立性和公正性,体现了按市场化操作的原则。同时通过租赁新上线的(8节编组)车辆,能增加运能,缓解一号线客流拥挤的状况,提高公司的票务收入。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及"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听取公司董事会、公司管理层及其他有关人员汇报后,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朱荣恩、金德环、吕红兵先生认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与北延伸段采用按各自占用车辆总数的比例进行结算的方法,解决了相互间一方占用另一方车辆的问题,确保了上市公司财务核算的独立性和公正性,体现了按市场化操作的原则。同时租赁价格与历年来租赁车辆的价格一致,兼顾了双方发展的需要,体现了公平、公正、城实信用和市场化操作的原则,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租赁新上线的(8节编组)车辆,能增加运能,缓解一号线客流拥挤的状况,提高公司的票务收入。

七、备查文件

1、申通地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地铁一号线车辆经营性租赁合同》。
3、申通地铁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编号:临 2008-007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9时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吴中路8号(上海锦辉宾馆四楼)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07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0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2007年末总股本477,381,9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红利47,738,190.50元,本次分配后结余未分配利润207,681,227.44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5、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6、审议公司《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7、审议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8、审议公司《关联交易议案》;(委托运营)
9、审议公司《关联交易议案》;(车辆租赁)
10、审议《关于续聘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08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参加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和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3、2008年6月11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参加会议的股东,请于2008年6月13日(9:00-16:00)持股东账户及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者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到上海市吴中路8号(上海锦辉宾馆)办理登记。异地股东请于2008年6月13日前(含该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登记时间以抵达地时间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者交通及食宿自理。
2、联系地址:上海市桂林路909号3号楼315室。
邮编:201103
电话:021-54259985　54259953
传真:021-54257330
联系人:孙　安　朱　颖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9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参加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有股数
授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董事侯选人简历:

钱耀忠同志简历

钱耀忠,男,1960年4月出生,汉族,工学硕士,1980年8月参加工作,高级会计师,现任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主要工作经历:
1980.08——1985.01　长宁区财政税务局专管员、税政员
1985.01——1988.08　长宁区财政局局长助理
1988.08——1993.05　长宁区财政局副局长
1993.05——1996.09　长宁区财政局局长
1996.09——1997.10　长宁区人民政府区长助理,兼财政局局长
1997.10——1998.01　长宁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兼财政局局长
1998.01——2003.04　长宁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2003.04——2004.06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4.06——至今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顾诚同志简历

顾诚,男,1962年2月出生,汉族,江苏苏州人,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1983年7月参加工作,1994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主要工作经历:
1983.07——1986.07　南昌缝纫机厂机修车间技术科科员
1986.07——1993.03　江西省经济委员会技术改造处科员
1993.03——1996.12　江西省经济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1996.12——2003.06　江西省工业投资公司总经理
2003.06——至今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苏耀强同志简历

苏耀强,男,1960年2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华东纺织工学院机械工程专业毕业,2002年3月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MBA学位,1982年8月参加工作,1986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高级工程师,现任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策划部部长。

主要工作经历:
1982/08—1984/01 上海市城市排水管理处　助理工程师、科员
1984/01—1989/03 上海市市政工程建设处　团总支书记、副科长
1989/03—1991/01 上海市黄浦江大桥建设公司材料设备部　副主任、工程师
1991/01—1994/01 上海市黄浦江大桥工程建设处材料设备部　主任、工程师
1994/01—1994/04 上海市黄浦江大桥工程建设处处长助理兼材料设备部主任
1994/04—1994/11 上海市黄浦江大桥工程建设处处长助理兼投资管理部经理
1994/11—1998/12 上海市黄浦江大桥工程建设处副处长
1998/12—2000/06 上海市黄浦江大桥建设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0/06—2000/08 市政局高速公路办公室　常务副主任
2000/08—2002/09 上海市市政局高速办　副主任
2002/09—2005/06 上海市市政局上海中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5/06—2007/03 上海轨道交通明珠(二期)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03—至今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策划部 部长

达世华同志简历

达世华,男,1951年10月出生,回族,江苏南京人,大学本科学历,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毕业,1968年11月参加工作,1988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副教授,现任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策划部副部长。

主要工作经历:
1968.11——1970.12　上海量具刃具厂工人
1971.01——1973.09　九三六五部队机械员
1973.09——1975.03　四一〇〇部队机械员
1975.03——1978.12　上海冲剪机床厂工人
1979.01——1983.01　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学生
1983.01——1996.06　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研室副主任、主任
1996.06——1998.02　上海财经大学财务处副处长
1998.02——2001.08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2001.09——2002.12　上海浦东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3.01——2004.07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
2004.07——2004.12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策划部临时负责人
2004.12——至今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策划部副部长

王保春同志简历

王保春,男,1966年2月出生,汉族,安徽人,大学本科学历,安徽财贸学院会计专业毕业,2001年5月获中国科技大学MBA学位,1987年8月参加工作,199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高级会计师,现任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策划部副部长。

主要工作经历:
1987.08——1991.10　水利部淮委审计处科员
1991.11——1995.12　水利部淮委工程指挥部财供科科长
1996.01——2001.04　水利部淮委水利水电开发中心综合部经理(2000.06-2001.04 安徽康得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1.05——2002.05　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公司财务部经理
2002.05——2003.02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职员
2003.02——2004.07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助理
2004.07——2004.12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策划部职员
2004.12——2006.06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策划部高级经理
2006.07 至今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策划部副部长

刘强同志简历

刘强,男,汉族,1956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75年1月参加工作,1978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耐火材料厂财务科主办会计,上海冶金工业局财务处主任科员,上海永新金属软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计财部经理,上海水务资产经营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城投总公司水务事业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李惠珍同志简历

李惠珍,女,1947年12月出生,1961年9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顾问。

主要工作经历:
1964.03-1982.08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静安区办　办事员、副科长、党支部书记
1982.9-1984.07　复旦大学经济系金融专科学生
1984.08-1984.10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静安区办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1984.10-1985.12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组织处副处长
1986.01-1991.02 交通银行上海分行处长、行长助理、副行长
1991.03-1995.03 交通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
1995.03-1999.02 海通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1999.03-2000.05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
2000.05-2008.04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其中:2001.09-2008.05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
2008.05- 至今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顾问

向月华同志简历

向月华、女、1955年3月20日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市财政局会计处处长、上海外经贸委总会计师、现任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监事长。

主要工作经历:
1974.11-1983.04 市财政局第三分局专管员
1983.04-1999.05 市财政局企财一处、会计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
1999.06-2005.01 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
2005.01- 至今　大盛资产有限公司监事长

许强同志简历

许强,男,1957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律师、现任上海市华亭律师事务所主任、上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市律师协会监事。

主要工作经历:
1974年-1982年 上海县龙华乡干部
1982年-1984年 华东政法学院本科
1984年至今　上海市华亭律师事务所律师
(其中:1984年-1986年 复旦大学国际经济法系在职研究生)

附:监事侯选人简历:

徐宪明同志简历

徐宪明,男,1961年4月出生,汉族,浙江慈溪人,大学本科学历,上海财经大学基本建设财务与信用专业毕业,1983年7月参加工作,1993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高级会计师,现任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主要工作经历:
1983.07——1984.01 上海市城建局基建处会计
1984.01——1986.12 上海市政工程建设公司财务科会计
1986.12——1995.10 上海市黄浦江大桥工程建设指挥部副总会计师
1995.10——1998.05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建设指挥部财务处副处长
1998.05——2002.03 上海机场集团公司财务部经理
2002.03——2004.07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2004.07——至今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史军同志简历

史军,男,1968年7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农业大学网络学院会计专业毕业,1989年7月参加工作,会计师,现任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高级经理。

主要工作经历:
1989.07——2001.05 上海市财政局二分局专管员、行业组长
2001.05——2005.04 上海市财务会计管理中心会计师
2005.04——至今　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高级经理

隆振中同志简历

隆振中,男,1950年10月出生,汉族,江苏常熟人,大学本科学历,经济管理专业,政工师,1968年11月参加工作,1975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组织人事部经理、工会副主席。

主要工作经历:
1968/11-1978/06　上海港务局第三装卸区工人、党支部副书记
1978/06-1993/08　上海港船舶修造厂组织干事、机关及车间党支部书记、办公室主任、党总支副书记、书记
1993/09-2001/06　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组织人事部经理
1995/06-2001/06　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2001/07-2001/09　借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人事部工作
2001/09-　至今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组织人事部经理
2002/05-　至今　任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编号:临 2008-008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李惠珍、向月花、许强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盖章)
2008年5月29日于上海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编号:临 2008-009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许强,作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许强
2008年5月29日于上海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李惠珍,作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李惠珍
2008年5月29日于北京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向月华,作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向月华
2008年5月29日于上海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08-019

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08年5月26日,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在乌鲁木齐市签署了《担保协议书》。因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进出口业务开展需要,需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一年期贸易项下打包贷款3000万元,由公司为其提供一年期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2008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获得全票通过。本次交易无需经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为人民币5687.7693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13.49%,无逾期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黄河路22号,法定代表人:肖克吾,注册资本:伍仟万元,主要经营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截至2007年年底,该公司总资产10502.85万元,净资产4755.64万元,负债总额5747.2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4.72%。2007年主营业务收入9604.37万元,净利润-228.61万元。

截至2008年第一季度,该公司总资产9764.84万元,净资产4689.17万元,负债总额5075.6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1.98%。2007年主营业务收入667.28万元,净利润-66.47万元。

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占其35%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名称: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
担保协议总额:人民币3000万元

担保方式:公司以信用保证方式为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一年期贸易项下打包贷款3000万元提供保证担保。为控制公司风险,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同意向公司提供8290.14m2的房产作为抵押(上述房产评估值4268万元),目前上述房产抵押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担保期限:一年
债权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担保协议签署日期:2008年5月26日
担保协议生效日期:2008年5月26日

四、董事会意见

基于对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的考虑,公司同意为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上述打包贷款进行担保。公司董事会对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调查,认为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具有足够的债务清偿能力。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为人民币5687.7693万元,占公司净资产比例为13.49%,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担保协议;
2、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3、新疆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09　证券简称:数源科技　公告编号:2008-08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

2008年5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分别刊登了题为《数源科技中标杭州无线城域网项目》、《杭州创建无线宽带城 数源科技中标主要项目》、《数源科技中标杭州无线宽带项目》的新闻。

传闻主要内容涉及:"数源科技控股子公司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采用全球领先的智能无线解决方案在杭州无线宽带城域网建设项目一期招标中拔得头筹,并赢得了大部分份额。该项目解决方案可支持无线宽带上网、无线VPN、无线网络租赁、定位、个性化门户、视频传送、互动、即拍即传、预付费卡等业务,具有可管理性、高扩容性和更快、更安全等特点,受到杭州市有关部门和业内专家的普遍认可。这是数源科技近年强化实施"蓝海战略"以来在主营业务战略转型上取得的又一个重大突破。"

二、澄清说明

经核实,以上事项属实。

公司近日收到浙江中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13日对我公司和我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该公司组织的杭州无线宽带城域网项目无线接入系统设备采购项目,中标金额累计人民币516.23万元,占该项目60%以上份额。因该中标金额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应披露交易的标准,故未披露该事项。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95%的子公司,是一家具有多年网络集成与系统开发经验的网络系统开发公司。该公司此次中标的项目是携手全球领先的美国Trapeze Networks公司共同提出并实施的,后续双方将针对此项目二、三期及"无线城市"在国内其他大中城市的实施应用和市场拓展继续进一步的合作与开发。

三、其他说明

1、公司本次中标工程的一期项目的实施方案主要由以下三部分组成:AP无线接入点,AC无线控制器和网管系统。

2、该无线宽带城域网建设项目将分三期建设,预计到今年底,一期工程将基本实现绕城高速内主要道路和重要景区覆盖,部分园区写字楼和小区公共区域得到覆盖,整体提供3000多个无线接入点(AP),并与无线网络控制器和无线管理软件相配合进行布局。整体项目预期在三年内基本实现大杭州范围全覆盖,点线面结合,达到宽带"无线城市"的目标。

3、目前一期项目的部署工作已经全面展开。预期该项目一期工程建成后,只要在网络覆盖范围内,杭州市民的手提电脑、WiFi手机随时都可以无线上网,政府、单位、小区和普通市民均可通过该城域网无线上网,实现新闻浏览、在线信息查询、城市公共信息和应急信息发布、可视通信等多种应用。同时,无线城管、道路监控、交通管理、安全监控、环境数据采集、水文监测等公用服务项目,也将相继实现"无线化"。

4、该中标项目作为公司新业务尚处在起点,且金额不大,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5、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非公开重大信息,且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四、公司声明

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30日